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5-023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时宏伟先生的离职报告，因学校工作需要和规范“产学研”合作行为需要，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及工作，回到四川大学国家空管自动化系统重点实验室工作。

时宏伟先生于2007年从中国电子科技大学集团第十研究所调入四川大学，并在公司任副总经理，目前任国家空管自动化系统重点实验室主任。时宏伟先生从公司离职后，将回到四川大学国家空管自动化系统重点实验室工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时宏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公司及董事会对时宏伟先生在公司工作以及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5-036

债券代码:128002 证券简称:东华转债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审核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华软件；股票代码：002065）及可转债（证券简称：东华转债；转债代码：128002）于2015年4月23日起停牌，待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并公告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号:2015-040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
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新疆麦趣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趣尔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51,899,9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74%，全部为限售流通股）通知，麦趣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400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4月20日，购回交易日2017年4月19日。

二、公司股权质押于质押状况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麦趣尔集团共计质押公司股份40,4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20%。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控制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ST震客 公告编号:2015-055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5年4月28日披露2014年度报告，因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未能按期完成，延期至2015年4月30日披露。公司董事会对此次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7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
融资券的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发行总规模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的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详见公司2014年9月21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根据决议内容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的规定和金融市场情况，公司拟发行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计划2015年4月23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公告日期2014年4月24日正式发行。本期融资券发行总额1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180天。（详情参见本公司刊登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的公告和有关文件）。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浙江艾迪西 公告编号:2015-043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在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号，2014-049号）。目前该子公司已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已完成验资及其他相关手续。具体如下：

注册号：310114002864819

名称：上海艾迪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菊园新区树屏路588弄39号1007室

法定代表人：姚金全

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2月6日

经营范围：从事新能能技术、环保技术、楼宇智能化技术、新型材料技术、电子产品技术、多媒体技术、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信产品、数码产品、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电信增值业务），建筑安装工程（除特种设备），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深圳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5-044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深圳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5-044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向朱继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向朱继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决定》（证监许可[2015]645号）文件。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2015年3月23日举行2015年第20次并购重组委会议，依法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审核。

并购重组委在审核中关注到，公司存在以下情形：

本次重组申请文件未充分披露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

以及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

并购重组委会议投票方式由公司方案进行了表决，同意票数未达到3票，方案未获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作出不予核准的决定。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上述决定，公司董事会将于收到此决定之日起10日内对是否修改或终止本次方案作出决议，同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广东光华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5-017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广东光华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5-017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

知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于2014年1月10日召开了2014年度股东大会。

现将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时对小股东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22日14: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78,305,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5.264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6,755,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292%。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无。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董事长郭伟先生主持。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78,305,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5.264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6,755,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292%。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无。

4.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22日14: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78,305,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5.264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6,755,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292%。

4.会议召集人：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董事长郭伟先生主持。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8票，3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75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同意78,3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6%；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75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同意78,3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6%；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75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78,3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6%；反对5,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75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